中山大学本科生因公临时出国(境)申报表

送办.	人:	联	系电话:								
姓 名:	名: 拼音:			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身份证号码:							
性别:	出生生	出生地: 省 市(县)			户籍所在地: 省 市(县) 健康状况:						
所在院系	<u>.</u>				专业:						
学号: E-mail:											
家庭地址	t:	-				联系电话:		手机:			
出访国家	(地区)	离境日期	抵境日期	出访	天数	国/境外本土	上邀请人姓名	4、职务、	单位	出访性质	
										口学术交流	
										合作	
										□非学术交 流合作	
出访路线	出访路线 [因财政部、外交部要求,请详细注明出访行程所涉及的所有国家(地区)、城市]:										
		、	1 、 14 1 1 2 1 1 1	r.)) IT	1 01 11 1	工//11/2 /久日3//	7月日分 (九		14]•		
山岸口											
出访目 标及必	州										
要性说	加于										
明											
			, 本比又我们 义组织工作:				禹] □行 Ø	八云及百	口万组及百	口化又尔炯	
山法弗	在外费用来		<u>хшултіг.</u>		, ⊔ _⊢						
	经费号:	V/3ו				出访预算合计:					
/11/////		古山重荷 / 1	国际故弗 会定	き弗	八九弗			山囯 (梓)		(却空劫行)	
出访	沙爭兀"队"	又山争坝 ()	当 阶 账负、 艮年	自贷、	公乐页	守汝熙《中山	人子囚公响的	山凹(現)	经负目理外 体》	/	
预算	□ 科研经费(有充足的可用于本次出访的科研经费,如无法支出,责任自负)										
(申请	□ 行政经费(同意支出本次出访费用,如无法支出,责任自负)										
人提前	□ 其他经费(经审核,同意使用该经费)										
根据要 求填写)	要										
水块 一			负	责人	签字:			日期:		T	
申请人确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									
									阅读中山大学	出国(境)	
有关规定,同意按规定内容执行。 <i>本人本次出访的邀请单位及邀请信内容属实。</i>											
◆ 本人申请自行购买境外意外伤害保险(须附保单复印件,保险额不低于人民币 95 万元)□ ◆ 本人申请购买学校选定公司(美亚保险)的境外意外伤害保险 □											
2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,以及国家和学校有关因公临时出国(境)经费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:											
凡我校师生员工使用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立项管理、集中核算的各类经费因公出国(境)的,仅限于按批件执											
行学术会议、学术交流、合作研究等与学术、学院、学校发展相关的因公出访任务,不包含任何有关旅游、探亲											
等内容。请各位申请人严格按照批件所批准的国家、天数和任务出访,学校不再受理任何原因(不含自然灾害导											
致的航班延误等情况)导致的延期、逾期申请。											
以上事项本人已知悉。如有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后果和相关法律责任,由本人自行承担。											
出访人签字: 日期:											
rr 去 A A	- <i>/</i> ニートカ - ま し	· 京 日 (夕)				17 大兴 4 4	公子/坐丛士=	日期:	尼山 - A - C - A - J		
	辽行政负责人 以有第一责任	X出 里	国 (所在单位党委/党总支意见:(各派出单位对出国(境)人 员审批负有第一责任)						
		同音山话			贝甲加贝有另一页任户 □政审合格,已进行外事纪律教育,同意出访。						
							□政甲石俗, □ <i>进</i> 17				
签字(盖	章):	E	用:			签字(盖章	章):	E	期:		

***************	*******	**********
学生处意见:		
□经审核,此次出访符合我校学生管理规定。 □经审核,此次出访不符合我校学生管理规定。		
	签字 (盖章):	日期: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预审意见:		
□申请材料齐备 □申请材料不齐备,请补充()		
	签字 (盖章):	日期:
财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:(仅审核使用行政经费出访;	使用科研经费出访,	无需财务主管部门审核)
□经审核,本次出访预算合理且有经费。 □经审核,本次出访需补充材料 □经审核,本次出访预算无行政经费保障。 □经审核,本次出访预算不合理,需要调整。		
	签字 (盖章):	日期: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审核意见:		
经审核,此次出访符合因公临时出国(境)有关规定	,报校领导审批。	
	签字 (盖章):	日期:
校领导审批意见:		
□同意出访。 □不同意出访。		
	签字 (盖章):	日期: